

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到参股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认购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山东泰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山能源”）发来的《股东优先购买通知书》（以下简称“通知书”），获悉泰山能源欲将其持有的内蒙古荣联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荣联公司”）50.60%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天天科技有限公司，转让价格为43,500万元。公司作为持有荣联公司17.60%股权的股东，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荣联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享有优先认购权。

公司将尽快核实通知书里的具体情况，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，同时根据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股东优先购买权通知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3年6月28日